

为了加强对营收款的管理和核算，我公司从组织上配齐各级营收票证会计人员，规定：各分公司财务科管理营收票证会计人员配备三至五人；各县站配齐专职会计与出纳各一人，做到了帐、款分管；对业务量大的县站，还加配专职票证管理人员一人。这样，从组织上加强了营收管理工作，解决了长期以来营收、票证管理干部不足的问题。

六、建立营收款解缴情况通报制度

为了提高营收缴款率，加速营收资金回笼，我们建立了每月一次的营收款解缴情况通报制度。省公司通报的内容有：各分公司的上月营收欠交数、本月营收额、本月缴款数、月终在途款、营收缴款率、月终欠缴数、月终欠缴率、报表报送时间等，还有简要的分析说明。分公司对所属站点的通报内容，除上述项目外，还增加了应收运费、托收未回运费、预收运费、营收户银行存款月末余额以及营收互审情况等项目，也有简要的文字说明。

七年来，省公司与分公司坚持了每月的通报制度，起到了表扬先进，交流经验，克服缺点，促进营收款及时解缴的作用。全省营收缴款率一直保持在93%以上，取得了较好的效果。

七、清理历年悬帐，加强堵漏措施

我们除对历年遗留的短少票证、票款、未收回的运费和悬帐，组织力量，尽速催收，在认真清查的基础上分别作出处理外，为了堵塞漏洞，健全制度，还采取了如下三条措施：

第一，为了加强企业经济核算，准确地反映运输生产和财务成果，防止随意涂改行车路单上的运量，做到有运量就要有收入，运量与收入两相符，从1978年起，将原来的整车货票四联改为五联。第五联作为行车路单核对联，随附行车路单作为核对运量的依据。

第二，加强对非定额票证的存查保管。规定对整车货票、零担货票、行李包裹票、包车客票的存查联、提货（领）联与到达联，都要按签发站分别整理，分月装订成册，由经办业务人员保管，保存期限五年，便于抽查核对，以堵塞分次套写的漏洞。

第三，加强跨省运费结算单的核对与管理。过去，由于驾驶员丢失跨省运费结算单，因而漏收运费。现在，对派往外省的车辆，要求驾驶员必须妥善保管外省运费结算单，并负责随同行车路单带交车队所在地的车站，计结路单时收缴。车站在收缴外省运费结算单时，应同时查对结算单与行车路单的纪录是否相符，发现问题，及时追查处理。车队统计员在统计运量时，应根据行车路单逐笔核对外省运费结算单，防止漏收运费。

太原钢铁公司制定

「会计工作条例」

为了维护财经纪律和会计工作秩序，提高会计核算质量，山西太原钢铁公司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，针对公司三十多个厂矿会计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制定了《太原钢铁公司会计工作条例》。

《条例》共分「记帐工作」、「出纳工作」、「审计工作」、「财会人员的工作交接」和「会计档案工作」五个部分，各个部分的工作都详细、具体、明确地作了规定，便于财务人员贯彻执行，有利于加强基层企业的财务管理。（吴顺智）

